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ns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民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56)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民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12月16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12樓2部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將予提呈的決議案（不論有否作出修訂）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透過增設額外400,000,000股股份，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2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股股份）增加至10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股股份），而每股新股份於發行及繳足後將在各方面與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地位，並享有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規定之權利及特權以及受當中所載之條文規限（「增加法定股本」）；及
- (b) 謹此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在彼／彼等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採取有關行動、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所有其他文件或契據，以執行或落實或完成與增加法定股本有關之任何事宜。」

2. **「動議**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或同意批准（待配發後）根據供股（定義見下文）之條款及條件將向本公司股東（**「股東」**）配發及發行之供股股份（定義見下文）上市及買賣，且並無撤回有關批准：
- (a) 謹此批准以供股（**「供股」**）方式按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35港元，向於釐定供股配額（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1)股本公司股份獲發三(3)股供股股份之比例）之參考日期當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合資格股東（**「合資格股東」**）（登記地址位於香港以外地區且董事經作出相關查詢後認為，鑒於有關地區之法律限制或有關地區之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的規定，不讓其參與供股屬必要或適宜之股東（**「除外股東」**）除外）並遵循通函所載之其他條款及條件發行158,643,540股普通股（**「供股股份」**）；
- (b) 謹此授權董事根據供股配發及發行供股股份，儘管供股股份可能並非按比例向合資格股東發售、配發或發行，特別是董事可(i)經考慮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香港以外任何地區之法例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則及規例之任何限制或責任後，在彼等認為必要、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將除外股東排除在外或就除外股東作出其他安排；及(ii)提呈未獲接納之任何暫定配發供股股份以供根據額外申請表格申請認購，並作出彼等認為必要、適宜或權宜之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使本決議案擬進行之任何或所有其他交易生效；及
- (c) 謹此授權董事就配發及發行供股股份以及實行供股簽署或簽立必要、適宜或權宜之文件及作出一切必要、適宜或權宜之行動及事宜，以進行供股或其項下擬進行之任何交易或使之生效。」

代表董事會
民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署理行政總裁
張立維

香港，2021年11月25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葵涌
大連排道58-66號
樂聲工業中心15樓C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在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之規限下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隨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須按其上印備之指示填妥及簽署，並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方為有效。
3. 本公司將於2021年12月10日（星期五）至2021年12月16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1年12月9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
4. 倘屬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排名首位之持有人（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之投票方會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有股份的排名次序而定。
5. 預期大會需時少於半天。股東（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出席大會之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股東或其受委代表出席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6. 倘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上午八時正後任何時間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香港政府公佈的「超強颱風後之極端情況」生效，則股東特別大會將會延期。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mansionintl.hk)及GEM網站(www.hkgem.com)上刊發公告，以通知股東有關重新安排的會議日期、時間及地點。
7. 大會上的任何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8. 鑒於COVID-19疫情的近期發展狀況，為更好地保障股東的安全及健康，本公司將不會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供茶點，以避免股東特別大會上與會人員之間的密切接觸。本公司謹此提醒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及其他與會人員於股東特別大會會場採取個人預防措施及遵守疫情防控規定。本公司亦建議股東以非親身出席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可選擇透過填妥並提交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進行投票，並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作為受委代表按相關代表委任表格上填妥的指示就相關決議案投票，以代替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詳情，請參閱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本公司將繼續監察COVID-19疫情的發展情況，並可能實施其他措施（如有），有關措施將於臨近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公佈。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立維先生（主席兼署理行政總裁）、關嘉文先生、王嘉雯女士及姚汝壑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子敬先生、王榮騫先生及黃纓喻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一連七日登載於GEM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mansionintl.com。